

小城故事多

范茜

“在阳光温暖的春天，走在这城市的人群中……在川流不息的时光中，神采飞扬。”当耳畔传来这首歌时，我唏嘘不已。对于出生在改革开放初期的我来说，有些关于邵阳这座小城的故事想说与你听。

还是五六岁时，父母第一次带我们进城，资江一桥是唯一进城的要道。进城前，父亲笑着说，乡里娃子要进城了。城里的事物总让我们好奇：为什么公园需要高墙阻拦，为什么三月能够吃到六七月才有的西瓜，为什么城里说的话和我们说的话不一样……明明想买一瓶“东宝”，阿姨递过来的却是灯泡。那时候的我们，穿着新买的漂亮衣服，躲在父母的身后舔着雪糕。回到家中，我们还会跟未去过城里的小伙伴炫耀一把在城里的所见所闻。

再次回到这座城，已是十余年后。当年的乡里小娃大学毕业了，拖着行囊与无限憧憬回到了这座城。热情的摩的师傅，从车水马龙的汽车站带着我们一路飞奔。我在既熟悉又不熟悉的乡音里，抵达我即将生活工作的单位。彼时，城里的天很蓝，城里的楼房低矮，道路很窄，公园已不再有门。

现在，我参加工作已近二十年，日子趋于平淡，这座城已经成了我的第二故乡。当年党校门口的小桥流水只能在回忆中重寻，篮球场从水泥地变成了塑胶地，栀子花、杜鹃花、樱花开了一茬又一茬。有一天，我站在曾经住过的房屋的露台上，眼

前是一栋又一栋拔地而起的高楼，已经看不到远方的风景。当年跟着父母逛城市的小娃，已经在这小城成家立业，为人妻为人母。时光易变，不变的是单位图书馆那一堵绿色的爬山虎墙，不变的是初心，不变的是吃得了苦、霸得了蛮的宝古佬精神。

如今，宝庆古城正以全新的姿态展现在世人面前。而对于我，年少时的懵懂、青年时的一往无前，幻化成了记忆里一首动人的歌。

（范茜，任职于中共邵阳市委党校）

见证

纪念改革开放45周年
有奖征文

邵阳市医疗保障局协办



▲苗寨风光 贺上升 摄

百家论坛

◆俚语赏析

榔榔客（外二篇）

许文华

榔，旧时打更用的梆子，用木头或竹子制成，空心，敲打的声音又响又脆。武冈俚语中的“榔榔客”，是指健谈、喜欢吹嘘自己的见识和本事、而不务实的人。

榔子声音响亮，但除了这响亮的声音就没有别的用处。“榔榔客”，连用两个“榔”字来修饰这个“客”，可见被描述的这个人，也如“榔子”，除了响亮的声音并无实际优点。“榔”既是名词也可作象声词。“榔子”敲打出的声音也近似“榔……榔榔”，所以本俚语是“未见其人，先闻其声”。以“榔榔客”来称呼那些好吹嘘而不务实的人，声形并茂，恰到好处。

壁背底刨虫喜子

“壁背底”，武冈方言，指房屋外墙壁到檐水所滴处这块区域。壁，武冈方言音bia。“虫喜子”，指蚯蚓。久晴不雨的天气，如果蚯蚓游到地面上来，浑身沾满了灰尘，表明很快就会下大雨。人们认为蚯蚓是出来报喜的，所以给它一爱称——“虫喜子”。本俚语指不顾大局，不讲情义，自己人与自己人争夺细小利益的行为。

“壁背底”的地盘是自家的“领地”，自然“壁背底”土地中的蚯

蚓也是自家的东西。过去农村中比较贫穷，一家人往往都有几个兄弟，且兄弟之间的年龄差别不大。长大成人分家后，一般也很难尽快地建有自己的房子。一般都是父母把原有的房子分成几小间，一人一小间，这样“壁背底”的地盘就是几兄弟共有的。共有的东西，每个人都想自己多占些，这也很自然。可是，“虫喜子”到处都有，不只是“壁背底”才有，既细小也不值钱。如果其中一个兄弟不去外面刨“虫喜子”，硬要先刨了自家“壁背底”土地中的“虫喜子”，可见这个兄弟没有大局观念，不讲兄弟情义，生怕自己在兄弟之间吃了亏，或好了别的兄弟。这是一种没有出息的表现。

本俚语通过把自家人之间争共有的小利，比喻成在自家“壁背底刨虫喜子”，将一些人狭隘与极端自私的心理，以形象的行为过程描述出来，让人真切地感受到这种人的可气、可恨与可怜。

壁上面挂团鱼——四脚无靠当

此俚语指把团鱼背部向内、腹部向外悬挂在墙壁上面，尽管团鱼的四脚不停地做爬行的动作，可总是抓不到支撑其前进的东西或让其不晃动

的依靠。比喻人做事失去了支撑和立足点，或做事考虑不周全而没有退路；也指人老来生活无依靠。

团鱼有很厚的甲壳，对保护它的肢体不受损伤起到了很好的作用，但也有很大的弊端。就是若将它的身体翻个四足朝天，它自己就没有能力翻回来。人们正是利用了它这一弱点，捉到团鱼后，在它外壳尾部的软组织处开个口子，用绳子穿住，让其背部贴着墙壁吊起来。它的四只脚就抓不住任何东西，只有在空中漫无目的地晃动的份，没有办法逃脱。本俚语取意不在于它无法逃脱，而在于它无法逃脱的原因——尽管四足不停地做着爬行的动作，却抓不到支撑身体的依靠，一切努力归于零。本俚语把那些做事虚浮，不注重基础和落脚点的人，比喻成壁上挂着的四足悬空乱扒的团鱼，使办事人的那种草率和无奈跃然纸上。若是比喻人老来衣食无着，则催人产生怜悯之心。

本俚语的产生和使用，其主旨不在取笑办事不稳妥的人，而在于教导人们办事一定要扎实稳妥，不要让事情落得“扁担有扎，两头失塌”的境地；也包括人要有长远的打算，不要落到老来“壁上面挂团鱼”的境地。

（许文华，武冈市作协会员）

◆史海钩沉

漫话万塘

阿旧

万塘乡，隶属新宁县，地处县西北部，东接白沙镇，东南邻金石镇，西靠水庙镇，西北抵武冈市司马冲乡。明清时属赤竹村与金家村，民国十九年（1930）属赤竹乡与金家乡，后属金湖乡。1961年为万塘公社，万塘之名遂沿用至今。1984年5月，公社改乡。1995年，白马田乡（原金家村）并入万塘乡。

清初武冈为战区，新宁为防守之地，在巡检司之外又立汛、塘等以守备。道光《宝庆府志》载，清时新宁境内有塘十七，其中高平塘在金家村、赤竹塘在赤竹村，此两塘为“北通声息于武冈者也”。但万塘之塘与此军事设置之塘并无关系。1983年版《湖南省新宁县地名录》称，万塘之名，传因此地原有一荆棘丛生似水塘的低洼盆地，后有范姓人开成良田，遂得名范塘，后谐音演变为万塘，当地方言范、万音同。后之《湖南省行政区划大典》亦从此说。笔者以为，此说或误，因光绪《新宁县志》载赤竹村有“范塘”：“可溉田数百亩。”可知范塘为塘而非田。万塘，道光《宝庆府志》亦作范塘，看来范塘音讹为万塘的时间并不长。

万塘乡地近武冈，当新宁至武冈要路，为必经之地。明万历年间建有邮亭与铺舍赤竹铺，属赤竹村；又有高平铺、蒋家铺，俱属金家村。明万历《新宁县志》载，赤竹铺在城北四十五里。明湖广按察使熊昱因巡视过此地，有诗云：“金山对郭雨初晴，赤竹邮亭路未平。”咸丰四年（1854），郭嵩焘因镇压太平军事至武冈募捐，过赤竹铺，有诗：“赤竹古时驿，赖松到处山。冻云依日暮，歌石傍人顽。”

万塘乡清时户口繁稠，大姓有刘、姚、李、陈、漆、唐等。其中“蒋家铺陈氏”为县内望族，据道光《宝庆府志》之“氏族志”载，明清以来，有乡贤一人、举人两人、贡生三十一人。

光绪《新宁县志》等载，清时金山村与赤竹村有福源山、石山、金家山、万象山、高峰山、瓜蓬寨、岐泉峰、笔架山等山。其中福源山又名和尚岭，旧有庵，咸丰六年（1856）改建义塾。区内庵庙众多，有大庙、灵官庙（今存）、朝阳庵、普照庵、水口庵、风神殿、新庵堂等。高峰山为区内名山，出赤竹水，东南流注长湖水；又出桐木水，南注赤竹水。区内多水，除上述两水外，还有小水江、岩门水、黄家水、大湾水、仙瓜水、白粟江、竹溪、大洲水。因此多桥，有竹溪桥、横板桥、白马桥、观音桥、双亭桥、双石桥、连兴桥、义兴桥、赤塘桥、狮象桥。后三桥皆跨仙瓜水，其中狮象桥，湘乡人刘元会撰有《狮象桥记》。长湖村又有上石桥与下石桥，均为单孔拱桥，县人云“系古仙迹”，光绪年间重修，今属万塘乡双石村。又刘光才休致后，在白马田周围又捐资架设观音桥、丝线桥、白马田桥及陪龙桥，并修建桥亭。

刘光才（1840—1918），白马田人，晚清名将，随楚勇创始人江忠源之弟江忠义追剿太平军，官至大同镇总兵、上海淞江提督，授光禄大夫、建威将军。宣统三年（1911）告老还乡后，在长湖村建斗光书院（今新宁三中之前身），在家乡白马田万象山建青藜书塾，兴办济婴局，又设养源义庄，造福桑梓。

（阿旧，新宁人，学者）

◆煮酒论史

屈原的名字

易重廉

司马迁《史记·屈原贾生列传》称：“屈原者，名平，楚之同姓也。”名是名，字是字，不可混淆。

古时的人，为什么既有名，又有字呢？我们猜测，原始人类可能很早以前就把一个人的成分划作“肉身”与“灵魂”两个部分了。《左传》有言曰：“人生始化为魄（即肉身），既生魄，阳生魂（即灵魂）……”我们发现，无论是“灵魂”还是“肉身”，都与一个东西有着不可或分的关系，它就是一个人的“名”。一个人的名是怎么来的？《礼记》上说：“子生三月，父亲名之。”女孩无名。命名的也只是父亲。子生三月之后，父亲抱着儿子去祖庙命名，恭敬如仪，严肃得不得了。

关于名，《说文》有解释：“名，从口夕。夕者，冥也。冥不相见，故以口自名。”有人说，天黑，不见人影，怕碰了谁，故“以口自名”。窃尝非之。

《西游记》第三十四回里有个故事——

二魔道：“……我也不与你交兵，我且叫你一声，你敢应我么？”行者道：“可怕你？叫上千声，我就答应你万声。”那魔执了宝贝，叫声“者行孙”。行者却不敢答应。那魔又叫声“者行孙”。行者忍不住，应了一声，嗖地被吸进葫芦去……

“肉身”吸进葫芦去了，因为你的“名”被魔听了去。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一个人的“名”，慢慢地便成了人类社会里必须深藏而绝不外露的重要机密。

“名”是机密了，人类社会的交往，“称呼”还是要有个嘛！于是，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有人出了个主意：取一个“字”，也许可以对付。《礼记》曰：“既冠而字之。”二十岁了，参加社交活动了，“以字行”，就够资格了。

记得英人弗雷泽写过一部长

类学巨著《金枝》，专讲“个人名字的禁忌”，内容丰富，值得一看。引一小段，请同仁共享：“原始人把自己的名字看作是自身极重要的部分，因而非常注意保护它。比如，北美印第安人，相信自己名字的恶意对待就会像损害自己机体一样造成同样的损害……托兰波人相信只要你写下一个人的名字，你就可以连他的灵魂和名字一起带走。有许多未开化的民族，把名字看作自身生命的重要部分，从而隐讳自己的真名，恐怕给不怀好意的人知道后用来伤害自己。”

中西“名”俗，相似如此，真是惊人。

“以字行”的中国上流社会，用名用字的习惯，我也稍稍翻了点资料，似乎并不十分讲究。孔子名丘，字仲尼；老子名耳，字聃，都很随意。丘嘛，指孔子头上那个凹处。仲尼呢？就是尼山，孔子父母在那里野合生了他，聊作纪念吧。老子取的不过是自己脑袋两边摸不出皱折来的大耳朵而已，别的深意也难说。孟轲，无字；庄周，也无字。后人以“子”誉之，那是后人对他俩的尊重。先秦如此，秦后就更随意了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名的神秘性从淡化而至于消失，一般都只称“名”了。称“字”的礼俗，似乎已成“历史”，被送到档案馆去收藏了。

屈原的名字，应该出自屈原的父亲“伯庸”。屈原回忆父亲给自己命名时的情景说：“皇览揆余初度兮，肇锡余以嘉名。”“肇”是“勉励”的意思，“揆”是思考的意思。儿子的“初度”不凡，父亲心下高兴，故着意勉励儿子，想来想去，便赐给儿子一个“嘉名”了。屈原想的“字”叫“原”，“名”叫“平”。其意，是祝福儿子立志往人生的又平又宽的大道上奔。

（易重廉，中国屈原学会会员）